

证券代码：839068

证券简称：荣德铵家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荣德铵家（上海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8月7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7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王荣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福建云屋科技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0年1-7月，子公司荣德铵家新型材料（福州）有限公司因正常经营需要，向福建云屋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合计311,252.48元（不含税）。上述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已经总经理审批通过，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经公司研究营销策略，并结合福建云屋科技有限公司1-7月的销售情况，

拟于2020年8-12月期间向福建云屋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合计不超过900.00万元（不含税）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上述事项已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，故本次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王荣应回避且已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福清市锦江标准化厂房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0年1-7月，子公司荣德铵家新型材料（福州）有限公司因正常经营需要，向福清市锦江标准化厂房有限公司租赁房屋合计772,394.13元（不含税），上述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已经总经理审批通过，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根据公司后续经营情况，拟于2020年8-12月期间向福清市锦江标准化厂房有限公司租赁房屋合计551,710.11元（不含税）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上述事项已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，故本次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不涉及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全体与会董事签署确认的《荣德铵家（上海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荣德铵家（上海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8月10日